

厦门东亚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东亚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文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厦门东亚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

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东亚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